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508　　公司简称:上海能源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杨世权	工作原因	谢桂英
独立董事	魏臻	参加全国“两会”	谢桂英

4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11,600,791.07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6,510,033,482.03元,扣除2018年已分配的2017年度普通股股利158,997,960.00元,2018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562,636,313.10元。

公司以2018年底总股本72,271.8万股为基数,拟向公司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8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202,361,040.00元,母公司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6,360,275,273.10元用于以后年度分配。

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能源	60050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段建军	黄耀盟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2层)	上海市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2层)
电话	021-68864621	021-68864621
电子信箱	Sh600508@263.net	Sh600508@263.net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范围:煤炭开采、洗选加工、煤炭销售,铁路运输(限管辖内的煤矿专用铁路),火力发电,铝及铝合金的压延加工生产及销售等业务。

公司在江苏徐州生产基地拥有三对煤炭生产矿井,年核定生产能力805万吨,煤炭品种为1/3焦煤、气煤和肥煤,是优质炼焦配煤和动力煤;公司所属选煤中心洗煤厂生产能力达820万吨。2018年度,公司原煤、洗煤共实现销售收入523,858.76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78.88%,公司所属行业为煤炭采掘业。

江苏徐州生产基地的坑口发电厂总装机容量共444MW;新建第一台350MW机组于2019年1月通过168小时满负荷试运行,第二台350MW机组于2019年2月被国家发改委和能源局确定为煤电应急调峰储备电源机组,项目建设正在进行中。发电所需燃料绝大部分为公司选煤中心选煤厂、煤矿生产的低热值煤炭,不足部分从外部购入。2018年度,除内部自用外,公司发电实现销售收入56,791.15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8.55%。公司铝加工年生产能力为10万吨,2018年度,铝产品加工实现销售收入70,841.03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10.67%。公司自营铁路181.9公里,年运输能力为1300万吨;公司所属拓特机械制造厂从事煤矿机械设备制造和修理,年设备制修能力18000吨,自营铁路及拓特机械制造厂等除给公司内部服务外,还实现了走出去发展。2018年度,公司自营铁路运输及设备制修等业务实现销售收入12,665.21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1.90%。公司拥有较完整的煤电运一体化产业链。

(二)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所属行业为煤炭采掘业。2018年,随着煤炭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继续推进,煤炭供需动态平衡、价格走向合理,煤炭企业盈利能力增强。2019年,预计煤炭市场总体平稳,公司经营业绩、区域市场地位将基本保持稳定。

长期以来,公司以优质的炼焦配煤、动力煤产品及服务,赢得了煤炭用户的广泛赞誉,以诚信经营和良好的业绩获得了权威机构认定的“AAA级”企业信誉等级,打造了企业煤炭品牌优势。

2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14,872,367,831.99	14,277,308,085.96	4.17	13,989,470,182.47
营业收入	6,849,197,857.93	6,334,067,901.94	8.13	5,179,539,966.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1,313,365.74	518,901,080.60	27.44	451,668,589.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7,264,350.63	514,172,776.40	12.27	123,955,543.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511,359,128.17	8,950,402,688.37	6.27	8,502,601,936.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909,584.46	732,257,422.02	38.05	1,356,068,538.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2	0.72	27.78	0.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6	5.95	增加1.21个百分点	5.48

2.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751,626,543.45	1,668,493,794.78	1,767,014,306.58	1,662,063,213.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0,558,775.31	262,458,998.90	153,449,221.32	-95,153,629.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8,825,302.65	268,664,577.01	155,223,468.57	-185,448,997.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532,811.53	-27,242,885.16	558,437,377.59	-211,817,719.5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本及股东情况

3.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8,32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7,77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0	451,191,333	62.43	0	无		国有法人
黄昌爱	3,356,841	7,826,125	1.0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0	5,572,707	0.77	0	无		国有法人
温少如	50,400	5,429,692	0.75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华闻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闻信托·捷昀1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3,080,865	0.43	0	未知		其他
宋俊	1,000,000	2,000,000	0.2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77,736	1,607,339	0.22	0	未知		其他
邓美真	1,583,595	1,583,595	0.22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阮宝仙	1,553,501	1,553,501	0.21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蔡志友	0	1,550,300	0.21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上述股东中,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3.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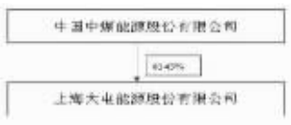

3.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3.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8年公司领导班子团结和带领广大党员、干部、职工认真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策,攻坚克难,主动作为,砥砺奋进,超额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各项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2018年公司自产煤炭778.55万吨,洗精煤产量520.69万吨,发电量22.91亿度,铝材加工量4.97万吨,铁路货运量1334.50万吨,设备制修量1.72万吨。

(一)加强安全管控,安全管理水平持续提升。一是坚定安全“五零”目标和安全全过程管理不动摇,坚持每月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议,每季召开安全生产办公会议,及时协调解决安全生产中出现的问题;组织开展了“平安一季度”“警示三月行”“安全大整顿”“安全生产月”“百日安全”等安全主题活动,做到了安全活动全覆盖,以活动促安全保安全。二是加强重大安全风险管控,开展冲击地压、瓦斯、顶板、水患等专项排查和治理,对重大风险头面实行了挂牌督办。三是始终保持安全高压态势,查处“三违”和严重“三违”2912人次,对3例违反公司“双42条”特别严重“三违”人员,给予了解除劳动合同和留用察看处分。四是强化自主管理,进一步明确了班组建设的功能与定位,坚持班组长准入条件,进一步细化量化跟班队长、班组长安全管理职责,孔庄、徐庄煤矿强化班组考核与激励,班组管理水平得到了明显提升。五是全年累计安全投入近2亿元,实施系统优化项目15项、“四化”项目55项、专业工程597项,为安全生产提供了可靠保障。三矿全部通过国家组织的安全质量生产标准化一级矿并复查。

(二)装机提质增效,公司经营质量持续提升。一是公司所属二级单位较好地完成经营考核任务,姚桥煤矿、选煤中心、徐庄煤矿、孔庄煤矿利润过亿,对公司整体效益提做出了重大贡献。二是始终坚持全面预算管理,加大降本增效工作力度,加强成本费用管控,在压缩各类非生产性开支和四项可控费用、加大修旧利废力度、争取国家补助、盘活资产等方面下功夫,基础管理持续巩固。三是经营管控能力不断提升,“两金”规模、逾期应收账款压降幅度较大,加强法律诉讼管理,注重项目造价审查,出台了审计问题整改工作制度,高质量完成了公司原主要负责人离任经济责任审计问题整改;配合完成了国家审计署审计工作,完成审计项目21项,堵塞了管理漏洞。

(三)合理组织生产,主要产品实现全产全销。一是煤炭实现全产全销。本部三矿和106煤矿克服大倾角、大断层、地质灾害管理难度大等困难,坚持“稳产精采”原则,科学组织生产,超额完成年度生产任务。二是电力板块三大主要业务齐头并进。超额完成了发电任务,实现外销电量15.41亿度,较预算增加11.6亿度。经主动改关,取得了江苏省全省第6个、非电网企业第1家售配电业务许可证,为公司电力产业向集发供电、售配电、供热、电力工程运维于一体的新格局转变奠定基础。三是铝加工板块实现大幅上量。铝板带厂千方百计推进合作、改革、提质、上量,充分释放了产能,铝材加工量和销量均大幅超额完成计划。四是其它生产单位在服务好公司内部的同时,拾抓内外市场,均较好地完成了生产任务。

(四)稳定节点目标,全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一是千方百计加快推进重点项目节点落实,实行了抵押金制度和节点考核,保持一周一通报,公司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及相关部门及时研究、帮助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的突出问题和困难。二是加快推进热电项目建设。召开了热电项目现场推进会,进一步明确项目建设各方责任和目标任务。坚持一周一协调并开辟了绿色通道,确保问题及时解决,项目进展良好。2019年1月19日,2×350MW超临界热电联产机组中的1号机组完成了168小时试运行。三是新疆项目取得重大突破。106煤矿、苇子沟煤矿项目恢复试生产和建设前期工作。四是加快推进了山西玉泉煤矿股权转让和煜隆公司焦化指标转让工作。

(五)全面深化改革,企业发展活力不断增强。一是编制下发了2018年“全面深化改革、促进创新发展”工作实施意见和考核办法,召开了改革创新暨重点工作推进会,明确了改革创新任务,制定了保障措施。二是加大组织机构和人力资源优化力度,公司两级机关在2017年的基础上机构再减74个、科级管理岗位再减69个、一般管理岗位再减481个。加大富裕人员清理力度,继续推进了协解工作,净减员、分流安置人员超额完成了计划。三是推进薪酬制度优化,出台了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办法,实行了工资全额绩效考核,加快推进了内部市场化管理,推行单位二级市场主体实现单轨运行,多干多得、少干少得、不干不得的机制体制正在形成。

(六)加大工作力度,科技环保水平不断提升。一是召开了公司科技环保工作会议,调整了组织机构,制定出台了公司2018~2022年科技创新项目指南和全面加强科技创新工作、节能环保工作两个实施意见,明确了工作方向。二是紧紧围绕安全生产开展冲击地压防治、煤巷快速掘进工艺等项目的科技攻关;积极实施“一优两补三减四化”,推进系统优化,加快老系区改造;完成了矿通风降阻工程和徐庄煤矿采区优化整合,有效提升了矿井生产系统的抗风险能力和稳定性。三是坚持把推广使用新装备、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作为提高生产效率的突破口,姚桥煤矿推广使用了新型液压支架,孔庄、徐庄煤矿推广使用了液压钻车,组织对快速掘进工作进行了调研和试点,完成了选煤中心选煤工艺等改造,实施了铁路沿线安全改造工程,“四化”建设步伐加快。四是坚持把智能化生产作为公司煤炭开采的主攻方向,初步编制了姚桥煤矿智能开采方案,组织研究首个自动化采煤工作面配套装备,启动了106煤矿智能开采方案工作。五是加大环保资金投入,确定了环保项目20项,重点实施了煤矿绿色开采技术研究、发电机组超低排放改造、锅炉煤改气等项目,公司全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环保事件。

2.主营业务分析

2.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6,849,197,857.93	6,334,067,901.94	8.13
营业成本	4,724,631,006.32	4,143,387,277.99	14.03
销售费用	149,490,174.65	156,114,181.82	-4.24
管理费用	698,244,357.60	510,269,913.60	36.84
研发费用	4,460,813.62	4,930,640.51	-9.53
财务费用	96,658,685.05	95,221,532.59	1.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909,584.46	732,257,422.02	38.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1,284,413.87	-426,590,317.74	137.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875,211.32	-494,456,308.54	-27.22
资产减值损失	490,022,910.28	767,708,693.39	-36.17

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36.84%,主要受“处僵治困”人员分流安置费用支出同比增加的影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38.05%,主要受本期煤炭业务收入增加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137.06%,主要受同期收到的资产处置资金较多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27.22%,主要受同期偿还债务支付的资金较多的影响。

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36.17%。本年度公司继续对出现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经测试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较同期减少。

2.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原煤	69,785,448.79	44,413,074.31	36.36	815.57	777.97	增加2.73个百分点
洗煤	5,168,802,161.94	2,758,236,572.29	46.64	3.75	0.65	增加1.65个百分点
铝加工	708,410,276.79	765,197,850.50	-8.02	87.05	80.60	增加3.86个百分点
电力	567,911,496.64	750,085,881.65	-32.08	-4.83	21.06	减少28.25个百分点
其他	126,652,157.94	136,205,727.57	-7.54	11.75	18.28	减少5.93个百分点
合计	6,641,561,542.10	4,454,139,106.32	32.94	9.26	14.09	减少2.83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煤炭业务)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江苏省	1,712,432,687.57	916,153,212.14	46.50	-27.37	-29.39	增加1.52个百分点
上海市	1,560,899,326.27	835,082,711.26	46.50	10.70	7.64	增加1.52个百分点
山东省	792,073,485.53	423,760,112.32	46.50	69.03	64.34	增加1.52个百分点
安徽省	297,631,125.65	159,232,951.91	46.50	441.68	426.68	增加1.52个百分点
其他	875,550,985.71	468,420,658.97	46.50	25.41	21.93	增加1.52个百分点
合计	5,238,587,610.73	2,802,649,646.60	46.50	4.99	2.08	增加1.52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铝加工业务)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江苏	459,323,975.59	496,161,758.43	-8.02	100.65	93.73	增加3.86个百分点
安徽	9,306,803.01	10,053,208.61	-8.02	-34.89	-37.14	增加3.86个百分点
上海	85,196,238.42	92,028,976.74	-8.02	20.79	16.62	增加3.86个百分点
其他	154,583,259.77	166,953,906.72	-8.02	137.91	129.71	增加3.86个百分点
合计	708,410,276.79	765,197,850.50	-8.02	87.05	80.60	增加3.86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电力业务)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江苏	567,911,496.64	750,085,881.65	-32.08	-4.83	21.06	减少28.25个百分点
合计	567,911,496.64	750,085,881.65	-32.08	-4.83	21.06	减少28.25个百分点

(2).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万吨)	销售量(万吨)	库存量(万吨)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原煤	14.80	12.86	5.62	487.30	805.63	52.72
精煤	520.69	522.78	1.38	-3.86	-4.06	-58.56

(3).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煤炭	1.材料及动力	522,137,101.19	19.97	432,805,704.88	17.64	20.64	
	2.职工工资	636,491,248.36	24.34	653,099,778.11	26.61	-2.54	
	3.安全及维简费	218,871,900.00	8.37	220,390,768.00	8.98	-0.69	
	4.其他支出	1,237,616,520.49	47.32	1,147,770,530.46	46.77	7.83	
	合计	2,615,116,770.04	100.00	2,454,066,781.45	100.00	6.56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329,922.59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48.1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16,715.13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35.7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81,453.18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24.96%。

2.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所得税费用	44,481,104.05	187,716,577.94	-76.30

2.4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58,031,000.9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58,031,000.9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85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909,584.46	732,257,422.02	38.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1,284,413.87	-426,590,317.74	137.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875,211.32	-494,456,308.54	-2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38.05%,主要受本期煤炭业务收入增加的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137.06%,主要受同期收到的资产处置资金较多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27.22%,主要受同期偿还债务支付的资金较多的影响。

3.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4.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4.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78,743,715.56	1.20	581,840,308.23	4.08	-69.2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24,616,783.72	0.84	2,074,312,456.19	14.53	-93.99	
其他流动资产	2,138,849,382.22	14.38	39,446,197.25	0.28	5,322.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9,533,172.89	2.96	237,066,170.36	1.66	85.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266,943.32	0.32	18,753,779.34	0.13	152.04	
预收账款			127,044,792.93	0.89	-100.00	
合同负债	171,254,331.59	1.15			100	
应交税费	322,189,145.47	2.17	464,544,260.92	3.25	-30.64	
其他应付款	648,501,384.28	4.36	495,861,930.98	3.47	30.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8,861,144.36	6.85	38,440,000.00	0.27	2550.5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95,958,014.02	0.65	61,711,632.34	0.43	55.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69,220.40	0.02	28,102,888.38	0.20	-88.37	

货币资金:比上期期末减少69.28%,主要受本期销售收入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增加的影响。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比上期期末减少93.99%,主要受本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应收票据的期末余额全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的影响。

其他流动资产:比上期期末增加5,322.19%,主要受本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应收票据的期末余额全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的影响。

递延所得税资产:比上期期末增加85.41%,主要受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递延所得税的影响。

其他非流动资产:比上期期末增加152.04%,主要受在建项目留抵税金增加的影响。

预收账款:比上期期末减少100%,主要受本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预收账款的期末余额全部计入合同负债的影响。

合同负债:比上期期末增加100%,主要受本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预收账款的期末余额全部计入合同负债的影响。

应交税费:比上期期末减少30.64%,主要受本期应交所得税减少的影响。

其他应付款:比上期期末增加30.78%,主要受子公司长期应付款将于一年内到期等的影响。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比上期期末增加2,550.52%,主要受本公司发行的中期票据将于一年内到期的影响。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比上期期末增加55.49%,主要受应付辞退福利增加的影响。

递延所得税负债:比上期期末减少88.37%,主要受玉泉煤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递延所得税的影响。

4.2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3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为煤炭开采、洗选加工、煤炭销售。公司所属行业为煤炭采掘业。公司江苏徐州生产基地现拥有三对煤炭生产矿井,新疆在建煤矿项目2个。

公司主要煤炭生产基地位于苏鲁交界的江苏省沛县境内的大屯矿区。大屯矿区交通方便,有徐(州)沛(屯)铁路专用线,在沙墩站与陇海铁路接轨,全长82.87Km,有矿区支线到达各煤矿。区内公路四通八达,徐州—济宁省级公路纵贯矿区南北,京杭大运河从矿区东部通过,可供100吨级机船常年航行,水路交通较为方便。

大屯矿区地处华北石炭二叠系聚煤区的东南部,为沛海平原环境含煤沉积,含煤地层是上石炭统太原组(C3x)及下二叠统山西组(P1sh),煤系厚度一般在208~323米,含煤层(或煤线)14~18层。可采煤层4层,可采煤层总厚度约6.25~12.7米,至2018年末保有资源储量70,725.57万吨。大屯矿区水文地质类型,地质类型均为中等,开采工艺为综采放顶煤及综采。大屯矿区煤炭品种为1/3焦煤、气煤和肥煤,是优质炼焦煤和动力煤,其中,冶炼用大级、九级精煤分别获得国家优质产品银质奖和部优产品称号。

本报告期,公司自产原煤778.55万吨,累计完成掘进综合进尺31602米,开拓进尺2809米。本报告期,公司实现煤炭销售营业收入523,858.76万元,自产煤销售535.64万吨。本报告期,公司未开展贸易煤业务。

6.煤炭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6.1煤炭主要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煤炭品种	产量(吨)	销量(吨)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
动力煤	5,354,884.23	5,356,363.71	52.39	28.03	24.36
焦煤					
合计	5,354,884.23	5,356,363.71	52.39	28.03	24.36

6.2煤炭储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矿区	资源储量(万吨)	可采储量(万吨)
大屯矿区	70,725.57	26,426.02
新疆矿区	65,599.10	36,608.60
合计	136,324.67	63,034.62

注:公司所属大屯矿区煤种为:气煤及1/3焦煤;所属新疆矿区煤种为:不粘煤。

6.3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在安全管控方面采取的主要措施

2018年,公司上下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各级政府关于安全生产的一系列部署及要求,以“五零”安全目标理念为导向,以持续创建安保型企业为主线,推动安全管理由严迫逮向严预防、严过程转变,强化责任落实、狠抓现场管控,安全形势总体平稳。本部三矿安全生产标准化保持国家一级水平;救护大队标准化保持国家特级,并被命名为“国家矿山应急救援中煤大屯队”。

一是坚定安全“五零”目标和安全全过程管理不动摇,坚持每月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议,每季召开安全生产办公会议,及时协调解决安全生产中出现的问题;组织开展了“平安一季度”“警示三月行”“安全大整顿”“安全生产月”“百日安全”等安全主题活动,做到了安全活动全覆盖。

二是加强重大安全风险管控,开展冲击地压、瓦斯、顶板、水患等专项排查和治理94场次,先后对10个重大风险头面实行了挂牌督办,严格落实“安全第一、验收第二、生产第三”要求保证了新疆和热电项目安全建设。开展了安全约谈、安全督查包保、重点盯防,煤矿安全自检自改专项行动,梳理分析了存在的问题,明确了防治措施,扭转了安全生产被动局面。

三是始终保持安全高压态势,查处“三违”和严重“三违”2912人次,对3例违反公司“双42条”特别严重“三违”人员,给予了解除劳动合同和留用察看等处分。

四是强化自主管理,进一步明确了班组建设的功能与定位,坚持班组长准入条件,注重把能力强、懂安全、会管理的职工推选为班组长,四矿进一步细化量化跟班队长、班组长安全管理职责,孔庄、徐庄煤矿强化班组考核与激励,班组管理水平得到了明显提升。

五是开展了标准化提档升级活动,全年累计安全投入近2亿元,实施系统优化项目15项、“四化”项目55项、专业工程597项,为安全生产提供了可靠保障。召开了安全生产标准化现场会,组织煤矿、地面单位进行了学习观摩。大力倡导“上标准岗、干标准活”,举办全员岗位操作规程和岗位红线等学习培训、宣传教育等活动2500余场次,累计培训教育13万人次,干部职工安全素质明显提升。

(二)环境保护情况说明

1.环保税缴纳情况

根据环保税法规定,2018年共缴纳环保税730.49万元,未因重大环境保护违法行为受到环保监管部门处罚。

2.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2018年公司在环境保护方面共投资13261.44万元,包括污水处理运营费2932.44万元,购买脱硫脱硝剂6368万元,环保治理设施项目投资561万元。

3.污水治理情况

2018年,公司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加大环保设施改造投资,重点完成了徐庄矿及孔庄矿水处理厂滤料、填料更换两个水处理设施系统改造项目并投入运行,效果良好。中心区及矿井污水处理系统全部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专业化运营,确保水质稳定达标或满足综合利用要求。公司产生的生活污水一是经过预处理后接入县开发区污水处理系统或中心区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二是经污水处理厂二级生化处理后达标排放。三是经深度处理后回用于矸石热电厂作循环冷却水、锅炉补充水和洗煤补充水。洗煤废水全部经处理后回用,实现闭路循环。矿井水一级处理后的水质达到《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用于冲洗、绿化、消防、洗煤用水及井下防尘等生产生活用水或外排。深度处理后的矿井水供锅炉浴室等生产生活用水,实现了污染防治与污染物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

四、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五、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母公司系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公司,本公司于2018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前的金融工具准则简称“原金融工具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修订前的收入准则简称“原收入准则”)。因此本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以下“新收入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自该日起按照新收入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确认、计量和报告本公司的收入和金融工具。本公司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34)、五、(10)。

新收入准则

本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5步法,并针对特定交易(或事项)增加了更多的指引。本公司详细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34)。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18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i)除了提供了更广泛的收入交易的披露外,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当期期初的留存收益金额未产生重大影响。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2018年1月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未受影响的报表项目未包含在内):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重分类	2018年1月1日
流动负债:			
预收账款	127,044,792.93	-127,044,792.93	
其他流动负债		18,459,499.83	18,459,499.83
合同负债		108,585,293.10	108,585,293.10

(ii)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当期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新收入准则下期末余额	调整	原收入准则下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24,616,783.72	6,745,554.66	131,362,338.38
合同资产	6,745,554.66	-6,745,554.66	
流动负债:			
预收账款		198,655,024.65	198,655,024.65
其他流动负债	27,400,693.06	-27,400,693.06	
合同负债	171,254,331.59	-171,254,331.59	

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等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原分类。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也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减值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要求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以及特定未提用的财务担保合同。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新减值模型要求采用三阶段模型,依据相关项目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信用损失准备按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或者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提。对于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及租赁应收款存在简化方法,允许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确认减值准备。

于2018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